

股票代碼：2516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760號15、16樓  
電話：(02)2528-800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7
(七)關係人交易	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2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2~46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總額為780,689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9.40%，負債總額為246,233千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4.59%；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綜合損益為2,948千元，佔合併綜合損益之13.21%。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蒂暖

會計師：

陳宗哲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八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17,230	10	1,115,970	13	871,379	10	1,217,726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1,164,122	13	625,288	8	510,638	6	583,84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0,932	-	7,936	-	2,994	-	-	-	2150 應付票據	32,106	-	2,495	-	4,341	-	1,064	-	
1150 應收票據	192	-	-	-	1,930	-	2,006	-	2170 應付帳款	2,488,562	28	2,713,599	34	2,342,729	29	2,517,171	3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440,723	38	2,833,314	34	2,902,149	36	2,526,550	29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1,400,822	15	901,294	11	1,413,318	17	1,533,878	1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415,017	5	43,645	1	79,531	1	183,29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334,955	4	348,557	4	245,152	3	294,272	4	
1200 其他應收款	30,801	-	3,564	-	2,973	-	4,679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964	-	-	-	20,547	-	20,612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119	-	15,356	-	-	-	-	-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六(十一))	9,083	-	5,826	-	8,755	-	9,411	-	
130X 存貨	23,164	-	6,490	-	10,208	-	29,901	-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九))	6,561	-	6,561	-	6,595	-	6,620	-	
1410 預付款項	67,465	1	222,656	3	283,250	3	288,82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4,549	1	11,577	-	4,374	-	5,35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243,491	24	2,018,503	25	2,154,390	26	2,421,223	28		<u>5,507,724</u>	<u>61</u>	<u>4,615,197</u>	<u>57</u>	<u>4,556,449</u>	<u>55</u>	<u>4,972,233</u>	<u>60</u>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277	-	18,946	-	7,085	-	5,001	-	<b>非流動負債：</b>									
	<u>7,188,411</u>	<u>78</u>	<u>6,286,380</u>	<u>76</u>	<u>6,315,889</u>	<u>76</u>	<u>6,679,199</u>	<u>76</u>	2552 保固之長期負債準備(附註六(九))	290,454	3	289,297	3	455,415	5	456,081	5	
<b>非流動資產：</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13	-	13,313	-	13,313	-	13,313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及八)	56,900	1	50,000	1	57,800	1	49,900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一))	322,936	4	322,936	4	300,986	4	298,482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16,344	-	16,344	-	16,344	-	16,344	-	2645 存入保證金	37,146	-	95,666	1	43,415	1	42,80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六)及八)	1,270,415	14	1,262,435	15	1,248,910	15	1,278,325	15		<u>663,849</u>	<u>7</u>	<u>721,212</u>	<u>8</u>	<u>813,129</u>	<u>10</u>	<u>810,679</u>	<u>8</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512,157	6	515,033	6	520,725	6	521,279	6	<b>負債總計</b>	<u>6,171,573</u>	<u>68</u>	<u>5,336,409</u>	<u>65</u>	<u>5,369,578</u>	<u>65</u>	<u>5,782,912</u>	<u>68</u>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2,179	-	3,103	-	1,038	-	1,605	-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4,872	1	74,872	1	96,546	1	99,620	1	(附註六(十三))：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8	-	15,970	-	743	-	743	-	3100 股本	2,319,387	25	2,319,387	28	2,208,940	27	2,208,940	25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八)	43,952	-	43,364	1	45,150	1	47,145	1	3300 保留盈餘	560,224	6	522,912	6	587,242	7	560,936	6	
	1,978,817	22	1,981,121	24	1,987,256	24	2,014,961	24	3400 其他權益	119,756	1	95,720	1	107,044	1	112,014	1	
<b>資產總計</b>	<u>\$ 9,167,228</u>	<u>100</u>	<u>8,267,501</u>	<u>100</u>	<u>8,303,145</u>	<u>100</u>	<u>8,694,160</u>	<u>100</u>	3500 庫藏股票	(42,247)	-	(42,247)	-	-	-	-	-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957,120</u>	<u>32</u>	<u>2,895,772</u>	<u>35</u>	<u>2,903,226</u>	<u>35</u>	<u>2,881,890</u>	<u>32</u>	
									<b>非控制權益</b>	<u>38,535</u>	<u>-</u>	<u>35,320</u>	<u>-</u>	<u>30,341</u>	<u>-</u>	<u>29,358</u>	<u>-</u>	
									<b>權益總計</b>	<u>2,995,655</u>	<u>32</u>	<u>2,931,092</u>	<u>35</u>	<u>2,933,567</u>	<u>35</u>	<u>2,911,248</u>	<u>32</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9,167,228</u>	<u>100</u>	<u>8,267,501</u>	<u>100</u>	<u>8,303,145</u>	<u>100</u>	<u>8,694,16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鄒宏基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伯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3月		101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四)及(十五))	\$ 1,982,941	100	1,767,2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u>1,894,291</u>	<u>96</u>	<u>1,704,460</u>	<u>96</u>
營業毛利	<u>88,650</u>	<u>4</u>	<u>62,839</u>	<u>4</u>
6000 營業費用	<u>39,098</u>	<u>3</u>	<u>31,413</u>	<u>2</u>
營業淨利	<u>49,552</u>	<u>1</u>	<u>31,42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5,533	-	7,18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8	-	2,782	-
7050 財務成本	<u>(5,209)</u>	<u>-</u>	<u>(4,925)</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62</u>	<u>-</u>	<u>5,045</u>	<u>-</u>
7900 稅前淨利	50,914	1	36,471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11,620</u>	<u>1</u>	<u>8,407</u>	<u>-</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b>39,294</b></u>	<u>-</u>	<u><b>28,064</b></u>	<u><b>2</b></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8,369	1	(13,64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u>6,900</u>	<u>-</u>	<u>7,900</u>	<u>-</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5,269</u>	<u>1</u>	<u>(5,745)</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b>\$ 64,563</b></u>	<u><b>1</b></u>	<u><b>22,319</b></u>	<u><b>1</b></u>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312	-	26,30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982</u>	<u>-</u>	<u>1,758</u>	<u>-</u>
本期淨利	<u><b>\$ 39,294</b></u>	<u><b>-</b></u>	<u><b>28,064</b></u>	<u><b>2</b></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1,348	1	21,33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3,215</u>	<u>-</u>	<u>983</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b>\$ 64,563</b></u>	<u><b>1</b></u>	<u><b>22,319</b></u>	<u><b>1</b></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0.16</u></u>		<u><u>0.12</u></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u>\$ 0.16</u></u>		<u><u>0.12</u></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鄒宏基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伯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庫藏股票			
	普通股 股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08,940	29,037	181,752	350,147	560,936	97,014	15,000	-	2,881,890	29,358	2,911,2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期淨利	-	-	-	26,306	26,306	-	-	-	26,306	1,758	28,0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870)	7,900	-	(4,970)	(775)	(5,7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6,306	26,306	(12,870)	7,900	-	21,336	983	22,319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208,940</u>	<u>29,037</u>	<u>181,752</u>	<u>376,453</u>	<u>587,242</u>	<u>84,144</u>	<u>22,900</u>	<u>-</u>	<u>2,903,226</u>	<u>30,341</u>	<u>2,933,567</u>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19,387	52,561	181,752	288,599	522,912	80,620	15,100	(42,247)	2,895,772	35,320	2,931,0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期淨利	-	-	-	37,312	37,312	-	-	-	37,312	1,982	39,2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136	6,900	-	24,036	1,233	25,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7,312	37,312	17,136	6,900	-	61,348	3,215	64,563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319,387</u>	<u>52,561</u>	<u>181,752</u>	<u>325,911</u>	<u>560,224</u>	<u>97,756</u>	<u>22,000</u>	<u>(42,247)</u>	<u>2,957,120</u>	<u>38,535</u>	<u>2,995,65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鄒宏基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伯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2年1月至3月</u>	<u>101年1月至3月</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稅前淨利</b>	\$ 50,914	36,471
<b>調整項目：</b>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5,218	21,013
攤銷費用	988	1,3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	6
財務成本淨額	4,446	2,87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10	-
處分投資利益	(25)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1,041</u>	<u>25,23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12,975)	(3,00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2)	76
應收帳款增加	(607,409)	(375,599)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增加)	128,156	(16,79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437)	1,657
存貨(增加)減少	(16,674)	19,693
預付款項減少	143,038	5,57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69	(2,08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24,988)	266,8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617,812)</u>	<u>(103,65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	29,611	3,277
應付帳款減少	(225,037)	(174,442)
其他應付款減少	(6,580)	(47,86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257	(1,34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2,972	(98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	2,5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45,777)</u>	<u>(218,85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763,589)</u>	<u>(322,508)</u>
調整項目合計	<u>(732,548)</u>	<u>(297,27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81,634)	(260,805)
支付之利息	(3,618)	(6,424)
支付之所得稅	(7,809)	(5,156)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693,061)</u>	<u>(272,385)</u>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2年1月至3月</u>	<u>101年1月至3月</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2)	(3,7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
取得無形資產	(153)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973	-
收取之利息	897	2,10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10,937</u>	<u>(1,616)</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38,834	(73,20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8,520)	61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480,314</u>	<u>(72,59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70	2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8,740)	(346,3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15,970</u>	<u>1,217,72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17,230</u>	<u>871,379</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鄒宏基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伯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六年十二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760號15、16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承包土木工程及生產銷售電力、蒸氣及灰渣相關的綜合利用產品，請詳附註十四。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2013.1.1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	2013.1.1
2011.12.1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修正強制開始適用日(將準則生效日由2013.1.1延後至2015.1.1)及過渡揭露規定	2015.1.1

由於上述規定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合併公司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期間對財務報告可能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二)編製基礎

####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均已消除。

####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並無未列入之子公司，列入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本公司	新亞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亞科技公司)	以投資控制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為主要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新亞科技公司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 (南通公司)	生產銷售電力、蒸汽及灰渣相關之綜合利用產品及碼頭對外裝卸運輸庫場倉儲等主要業務	99.00 %	99.00 %	99.00 %	99.00 %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對於與營建業相關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通常為三～五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請詳附註六(四))，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比例合併法處理。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若有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者，得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並以該投資性不動產標的之契約租金採現金流量折現估算之金額為上限。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租賃資產	15~55年
(2)機器設備	3~8年
(3)運輸設備	3~6年
(4)其他設備	3~8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三)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成本

合併公司取得電腦軟體成本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 3. 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按不同建造合約之性質認列，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七)收入認列

#### 1.工程合約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預收工程款占工程合約總價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 2.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合併公司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 3.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 4.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 (十八)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預期與首份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九個月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一)附註六(十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及
- (二)附註六(九)保固準備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2.3.31</b>	<b>101.12.31</b>	<b>101.3.31</b>	<b>101.1.1</b>
現金及零用金	\$ 9,275	9,026	7,259	7,431
活期存款	498,551	658,926	390,137	489,717
支票存款	335,742	338,436	323,075	516,195
定期存款	<u>73,662</u>	<u>109,582</u>	<u>150,908</u>	<u>204,383</u>
現金及約當現金	<b><u>\$ 917,230</u></b>	<b><u>1,115,970</u></b>	<b><u>871,379</u></b>	<b><u>1,217,726</u></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b>流動：</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基金	\$ <u>20,932</u>	<u>7,936</u>	<u>2,994</u>	<u>-</u>
<b>非流動：</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56,900	50,000	57,800	4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u>16,344</u>	<u>16,344</u>	<u>16,344</u>	<u>16,344</u>
	<u>\$ 73,244</u>	<u>66,344</u>	<u>74,144</u>	<u>66,244</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u>5,690</u>	<u>2,093</u>	<u>5,780</u>	<u>299</u>
下跌10%	\$ <u>(5,690)</u>	<u>(2,093)</u>	<u>(5,780)</u>	<u>(299)</u>

(三)應收帳款淨額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應收帳款	\$ 3,440,723	2,833,314	2,904,390	2,530,339
減：備抵呆帳	-	-	(2,241)	(3,789)
	<u>\$ 3,440,723</u>	<u>2,833,314</u>	<u>2,902,149</u>	<u>2,526,550</u>

上述應收帳款包含業主為確保工程進度於付款時先扣5%至10%之已開立帳單保留款，且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工程契約規定及估計工程進度，預計應收工程保留款之收回情形如下：

<u>預計收回年度</u>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未來一年內	\$ 1,054,789	845,944	321,434	328,885
未來一年以後	<u>411,466</u>	<u>726,813</u>	<u>1,422,262</u>	<u>1,337,206</u>
	<u>\$ 1,466,255</u>	<u>1,572,757</u>	<u>1,743,696</u>	<u>1,666,091</u>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	3,78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447)
外幣換算損益	-	(101)
期末餘額	<u>\$ -</u>	<u>2,241</u>

### (四)建造合約

合併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預收工程款占工程合約總價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1,829,477</u>	<u>1,620,569</u>
累計已發生成本	\$ 36,491,670	34,964,132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利益	<u>1,787,109</u>	<u>2,167,416</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38,278,779	37,131,548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39,264,584)</u>	<u>(38,465,335)</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總額	<u>\$ 415,017</u>	<u>79,531</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應付客戶帳款總額	<u>\$ 1,400,822</u>	<u>1,413,318</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u>\$ 522,563</u>	<u>1,208,891</u>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u>\$ 1,466,255</u>	<u>1,743,696</u>

### (五)合資權益

合併公司與泰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簽約，以聯合控制個體方式共同承攬新北市板橋浮洲橋合宜住宅新建工程。合併公司與泰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按70%：30%之比例各自承擔所發生之生產成本，並分享工程結算之收入及負擔共同發生之費用。合資權益之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u>102.3.31</u>	<u>101.12.31</u>
流動資產	\$ 2,516,676	865,513
非流動資產	<u>12,858</u>	<u>13,436</u>
	<u>\$ 2,529,534</u>	<u>878,949</u>
流動負債	\$ 2,687,391	382,109
非流動負債	<u>661,569</u>	<u>458,031</u>
	<u>\$ 3,348,960</u>	<u>840,140</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102年第一季</b>
收益	<b>\$ 772,364</b>
費損	<b>\$ 707,155</b>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因合資權益而發生之資本承諾與其他合資控制者共同發生之資本承諾及應承擔合資本身之資本承諾。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含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34,721	708,748	735,010	4,660	271,348	5,136	2,159,623
增添	-	-	1,154	-	1,192	1,486	3,832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698	1,551	-	-	-	-	2,249
重分類	-	13,640	-	-	-	-	13,640
處分及報廢	-	-	-	-	(2,143)	-	(2,1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762	19,814	146	270	184	36,176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b>\$ 435,419</b>	<b>739,701</b>	<b>755,978</b>	<b>4,806</b>	<b>270,667</b>	<b>6,806</b>	<b>2,213,377</b>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34,721	733,424	744,316	4,807	194,345	442	2,112,055
增添	-	-	2,301	-	1,377	38	3,716
處分及報廢	-	-	-	-	(160)	-	(1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047)	(13,197)	(123)	(225)	(12)	(26,604)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b>\$ 434,721</b>	<b>720,377</b>	<b>733,420</b>	<b>4,684</b>	<b>195,337</b>	<b>468</b>	<b>2,089,007</b>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251,203	503,025	2,022	140,938	-	897,188
本年度折舊	-	5,491	10,655	38	8,080	-	24,264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327	-	-	-	-	327
處分及報廢	-	-	-	-	(1,681)	-	(1,6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864	15,602	64	334	-	22,864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b>\$ -</b>	<b>263,885</b>	<b>529,282</b>	<b>2,124</b>	<b>147,671</b>	<b>-</b>	<b>942,962</b>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238,323	472,560	2,146	120,701	-	833,730
本年度折舊	-	4,959	9,978	26	5,496	-	20,459
處分及報廢	-	-	-	-	(160)	-	(1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031)	(8,701)	(55)	(145)	-	(13,932)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b>\$ -</b>	<b>238,251</b>	<b>473,837</b>	<b>2,117</b>	<b>125,892</b>	<b>-</b>	<b>840,097</b>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	<b>\$ 434,721</b>	<b>457,545</b>	<b>231,985</b>	<b>2,638</b>	<b>130,410</b>	<b>5,136</b>	<b>1,262,435</b>
民國102年3月31日	<b>\$ 435,419</b>	<b>475,816</b>	<b>226,696</b>	<b>2,682</b>	<b>122,996</b>	<b>6,806</b>	<b>1,270,415</b>
民國101年1月1日	<b>\$ 434,721</b>	<b>495,101</b>	<b>271,756</b>	<b>2,661</b>	<b>73,644</b>	<b>442</b>	<b>1,278,325</b>
民國101年3月31日	<b>\$ 434,721</b>	<b>482,126</b>	<b>259,583</b>	<b>2,567</b>	<b>69,445</b>	<b>468</b>	<b>1,248,910</b>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6,919	135,868	552,787
移轉至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8)	(1,551)	(2,249)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416,221</u>	<u>134,317</u>	<u>550,538</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u>\$ 416,919</u>	<u>127,132</u>	<u>544,051</u>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u>\$ 416,919</u>	<u>127,132</u>	<u>544,05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37,754	37,754
本年度折舊	-	954	954
移轉至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7)	(327)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u>	<u>38,381</u>	<u>38,381</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22,772	22,772
本年度折舊	-	554	554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u>\$ -</u>	<u>23,326</u>	<u>23,326</u>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u>\$ 416,919</u>	<u>98,114</u>	<u>515,033</u>
民國102年3月31日	<u>\$ 416,221</u>	<u>95,936</u>	<u>512,157</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416,919</u>	<u>104,360</u>	<u>521,279</u>
民國101年3月31日	<u>\$ 416,919</u>	<u>103,806</u>	<u>520,725</u>

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公允價值均為609,003千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及比較法加權後推算，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收益率為2.46%。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美元	1.65%~2.60%	105	\$ 590,243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0%~2.17%	103	562,707
其他短期借款	新台幣	5.81%	102	11,172
				<u>\$ 1,164,122</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美元/人民幣	1.87%~6.60%	105	\$ 503,715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0%~2.17%	102	105,350
其他短期借款	新台幣	5.81%	102	16,223
				<u>\$ 625,288</u>

101.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美元/人民幣	1.65%~7.54%	101	\$ 320,653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80%~2.12%	101	180,000
其他短期借款	新台幣	7.28%	101	9,985
				<u>\$ 510,638</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美元/人民幣	1.65%~7.54%	101	\$ 326,423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0%~2.12%	101	240,000
其他短期借款	新台幣	7.28%	101	17,423
				<u>\$ 583,846</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保固準備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95,858	462,70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691)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1,157	-
期末餘額	<u>\$ 297,015</u>	<u>462,010</u>
流動	\$ 6,561	6,595
非流動	290,454	455,415
期末餘額	<u>\$ 297,015</u>	<u>462,010</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程承攬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各類工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完工後之次一年度發生。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一年內	\$ 15,553	11,109	14,063	14,645
一年至五年	16,267	9,407	5,585	8,633
五年以上	<u>1,176</u>	<u>-</u>	<u>-</u>	<u>-</u>
	<u>\$ 32,996</u>	<u>20,516</u>	<u>19,648</u>	<u>23,278</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836千元及5,137千元；另尚無發生重大維護及保養費用。

(十一)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9段之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義務現值總計	\$ 407,833	394,46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84,897)</u>	<u>(95,984)</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322,936</u>	<u>298,482</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短期帶薪假負債	<u>\$ 9,083</u>	<u>5,826</u>	<u>8,755</u>	<u>9,41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6,70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營業成本	\$ 3,750	3,701
管理費用	354	285

(3)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分別為(23,707)千元及零元。

(4)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表達)如下：

	<u>101年度</u>
12月31日折現率	1.00 %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0 %
未來薪資增加	1.00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整體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分別為1.00%及1.25%。

(5)歷史資訊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07,833	394,46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4,897)	(95,984)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322,936</u>	<u>298,482</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3,366)</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41)</u>	<u>-</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182千元及4,35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故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大陸地區適用稅率為25%。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當期產生所得稅費用	\$ 11,620	8,407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1,620</u>	<u>8,407</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3.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325,911</u>	<u>288,599</u>	<u>376,453</u>	<u>350,147</u>
	<u>\$ 325,911</u>	<u>288,599</u>	<u>376,453</u>	<u>350,14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8,521</u>	<u>58,521</u>	<u>109,117</u>	<u>109,117</u>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u>101年度(預計)</u>	<u>100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7.96 %</u>	<u>24.87 %</u>

上表所列示之101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依據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於民國102年4月1日初審通過之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第66條之6估算，截至核閱報告日止該草尚未經立法院三讀通過。

###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9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分別為2,319,387千元、2,319,387千元、2,208,940千元及2,208,94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1.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計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提撥員工紅利5%及董監事酬勞3%外，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未來股利政策為高股票股利政策，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為年度之資金需求後盡可能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股利之需，將在保留盈餘尚有剩餘時，酌予配發現金股利。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擬定日後盈餘分配案將注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並得視當年度營運情況及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發放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之配發以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額之20%。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6,77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81,752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81,752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615千元及1,05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69千元及635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265千元及9,91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359千元及5,947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之差異1,078千元視為估計變動，並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給業主之股利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0	68,082	0.30	66,268
股票	0.20	<u>45,388</u>	0.50	<u>110,447</u>
		<u>\$ 113,470</u>		<u>176,715</u>

### 3.庫藏股票

(1)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已買回股數5,000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42,247千元；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22,089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349,61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尚未轉讓予員工。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則保留盈餘中相當於期末庫藏股票帳面價值部分不得分配股利。另，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 80,620	15,10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7,1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6,900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97,756</u>	<u>22,000</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1年1月1日	\$ 97,014	15,00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2,87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7,900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u>\$ 84,144</u>	<u>22,900</u>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以37,312千元及26,306千元為基礎計算之。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31,939	220,894
庫藏股之影響	(5,000)	-
3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26,939</u>	<u>220,894</u>

2.稀釋每股盈餘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26,939	220,894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79	116
3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227,118</u>	<u>221,010</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營建工程收入	\$ 1,829,974	1,620,569
其他營業收入	<u>152,967</u>	<u>146,730</u>
	<u>\$ 1,982,941</u>	<u>1,767,299</u>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57	742
其他利息收入	40	1,309
租金收入	<u>4,836</u>	<u>5,137</u>
	<u>\$ 5,533</u>	<u>7,18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10)	-
處分投資利益	25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3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持有供交易	(4)	(6)
其他收入	2,487	3,880
其他支出	<u>(1,060)</u>	<u>(709)</u>
	<u>\$ 1,038</u>	<u>2,782</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143	4,925
手續費支出	<u>66</u>	<u>-</u>
	<u>\$ 5,209</u>	<u>4,925</u>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七)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7,143,628千元、6,105,246千元、6,090,233千元及6,422,463千元。

#####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3,886,733	-	2,880,523	-	2,986,583	-	2,716,527	-
逾期超過一年	-	-	-	-	2,241	(2,241)	3,789	(3,789)
	<u>\$ 3,886,733</u>	<u>-</u>	<u>2,880,523</u>	<u>-</u>	<u>2,988,824</u>	<u>(2,241)</u>	<u>2,720,316</u>	<u>(3,789)</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多屬政府機關或與合併公司簽訂合約之客戶群，基於歷史違約率評估，未逾期之應收帳款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並無任何回收性減損。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3年	超過3年
<b>102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90,243	600,602	495,245	4,500	100,857
無擔保銀行借款	562,707	564,747	564,747	-	-
其他短期借款	11,172	11,385	11,385	-	-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855,623	2,855,623	2,042,358	813,265	-
應付建照合約款	<u>1,400,822</u>	<u>1,400,822</u>	<u>1,400,822</u>	<u>-</u>	<u>-</u>
	<u>\$ 5,420,567</u>	<u>5,433,179</u>	<u>4,514,557</u>	<u>817,765</u>	<u>100,857</u>
<b>10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03,715	516,558	410,079	5,000	101,479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350	105,536	105,536	-	-
其他短期借款	16,223	16,735	16,735	-	-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064,651	3,064,651	2,229,244	835,407	-
應付建照合約款	<u>901,294</u>	<u>901,294</u>	<u>901,294</u>	<u>-</u>	<u>-</u>
	<u>\$ 4,591,233</u>	<u>4,604,774</u>	<u>3,662,888</u>	<u>840,407</u>	<u>101,479</u>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3年	超過3年
<b>101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20,653	323,298	323,298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80,000	181,056	181,056	-	-
其他短期借款	9,985	10,197	10,197	-	-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 應付款	2,592,222	2,592,222	1,793,582	798,640	-
應付建照合約款	1,413,318	1,413,318	1,413,318	-	-
	<b>\$ 4,516,178</b>	<b>4,520,091</b>	<b>3,721,451</b>	<b>798,640</b>	<b>-</b>
<b>101年1月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26,423	331,451	331,451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240,000	242,533	242,533	-	-
其他短期借款	17,423	17,907	17,907	-	-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 應付款	2,812,507	2,812,507	1,845,098	967,409	-
應付建照合約款	1,533,878	1,533,878	1,533,878	-	-
	<b>\$ 4,930,231</b>	<b>4,938,276</b>	<b>3,970,867</b>	<b>967,409</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淨利將減少408千元及18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4.公允價值

####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b>102年3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93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900	-	-
<b>101年12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3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0	-	-
<b>101年3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800	-	-
<b>101年1月1日</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900	-	-

###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於建設業及政府公共工程之業主等，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餘額中，約80%係由5家客戶組成，惟主係信用良好公司及政府機關等，故合併公司評估尚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且呆帳損失尚於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同業依承攬工程業務需求之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計零元、零元、20,000千元及20,000千元。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皆係新台幣，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之，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

####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

###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非控制權益及淨負債。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02.3.31</b>	<b>101.12.31</b>	<b>101.3.31</b>	<b>101.1.1</b>
負債總額	\$ 6,171,573	5,336,409	5,369,578	5,782,91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17,230)	(1,115,970)	(871,379)	(1,217,726)
淨負債	5,254,343	4,220,439	4,498,199	4,565,186
權益總額	2,995,655	2,931,092	2,933,567	2,911,248
資本總額	<b>\$ 8,249,998</b>	<b>7,151,531</b>	<b>7,431,766</b>	<b>7,476,434</b>
負債資本比率	<b>63.69 %</b>	<b>59.01 %</b>	<b>60.53 %</b>	<b>61.06 %</b>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331	8,387
退職後福利	<u>108</u>	<u>108</u>
	<u>\$ 7,439</u>	<u>8,495</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及償帳戶)	工程履約、差額、保固款、保留款、預付款、工程保證擔保及被投資公司融資擔保	\$ 951,217	1,001,958	1,130,462	1,394,7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工程保證擔保及銀行透支	56,900	50,000	57,800	4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長短期借款及購料保證	418,716	478,135	959,184	989,578
長期預付租金	短期借款	43,952	43,364	45,150	47,14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短期借款及被投資公司融資擔保	<u>512,157</u>	<u>515,033</u>	<u>520,725</u>	<u>521,279</u>
		<u>\$ 1,982,942</u>	<u>2,088,490</u>	<u>2,713,321</u>	<u>3,002,66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承包之工程契約總額(未稅)分別約為52,322,845千元、52,313,247千元、57,119,737千元及49,584,111千元，已收取價款分別為39,264,584千元、36,838,964千元、38,465,335千元及36,910,027千元。

(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為購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369,172千元、309,693千元、163,423千元及78,39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0,480	13,907	124,387	91,030	14,401	105,431
勞健保費用	7,930	836	8,766	8,383	867	9,250
退休金費用	7,504	782	8,286	7,609	735	8,3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22	736	3,658	2,084	440	2,524
折舊費用	20,288	3,976	24,264	18,662	1,797	20,459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988	988	-	1,339	1,339

註1：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舊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金額分別為954千元及554千元。

註2：薪資費用包含正式員工及外籍勞工，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聘任之外籍勞工分別約152人及143人。

(二)營運之季節性：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新亞建 設開發 (股)公 司	南通新興 熱電有限 公司	2	695,816	193,333	193,333	96,667	298,178	6.54 %	,391,632	Y	N	Y

註1：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限額，依其性質分別訂明額度如下：

1. 工程合約廠商保證：為配合國家建設，適應工程鉅型化，及獲得同業相互保證起見，如被保企業對業主已提供金融機構財務保證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500%，對各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800%為限。
2. 融資背書保證、關稅背書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限額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對各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60%。
3. 有關背書保證金額皆係按當時匯率換算表達。

註2：係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總額度美金6,000千元，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撥借款之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3,000千元。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基金－峰裕策略收益基金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116	3,053	- %	3,053	-
"	基金－全球資源基金	-	"	200,000	1,972	- %	1,972	-
"	基金－新興市場高收債基金	-	"	1,100,000	10,907	- %	10,907	-
"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投資級債務基金	-	"	500,000	5,000	- %	5,000	-
"	股票－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56,900	0.095 %	56,900	質押台灣銀行
"	股票－足源實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4,336	16,344	11.52 %	16,147	-
"	股票－新加坡新亞科技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500,000	576,174	100.00 %	576,174	-
新加坡新亞科技開發(股)公司	股票－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6,930,000	575,608	99.00 %	575,608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新亞建設開發(股)公司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7	按擔當融資保證或提供抵押品押值之1%年率按月以美金計收	-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新亞建設開發 (股)公司	新加坡新亞科 技開發(股)公 司	新加坡	合作設立熱電 廠、生產和銷 售熱蒸汽、電 力及相關的附 產品	259,271	259,271	10,500	100.00 %	576,174	17,827	17,827	
新加坡新亞科 技開發(股)公 司(註)	南通新興熱電 有限公司	中國大 陸	生產及銷售電 力—蒸汽及灰 渣相關的綜合 利用產品	259,271	259,271	6,930	99.00 %	575,608	19,816	17,834	

註：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 司	生產及銷售 電力—蒸汽 及灰渣相關 之綜合利用 產品	- (USD7,000)	註	259,271 (USD8,575)	-	-	259,271 (USD8,575)	99.00 %	17,834	575,608	-

註：透過轉投資第三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9,271 (USD8,575)	259,271 (USD8,575)	1,797,393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分為營造部門及其他部門。由於每一事業群具有不同的市場屬性及行銷策略，其說明如下：

- (一)營造部門：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等整體性工作。
- (二)其他部門：係電熱部門係從事生產銷售電力蒸氣等綜合事業。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第一季			
	營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29,974	152,967	-	1,982,941
收入總計	<u>\$ 1,829,974</u>	<u>152,967</u>	<u>-</u>	<u>1,982,941</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9,006,605</u>	744,329	(583,706)	<u>9,167,228</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6,041,952</u>	<u>129,621</u>	<u>-</u>	<u>6,171,573</u>
	101年第一季			
	營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20,569	146,730	-	1,767,299
收入總計	<u>\$ 1,620,569</u>	<u>146,730</u>	<u>-</u>	<u>1,767,29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8,034,650</u>	776,719	(508,224)	<u>8,303,14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5,123,345</u>	<u>246,233</u>	<u>-</u>	<u>5,369,578</u>

###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季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一) 權益調節

	101.12.31			101.3.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5,970	-	1,115,970	871,379	-	871,379	1,217,726	-	1,217,7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恆亮之金融資產	7,936	-	7,936	2,994	-	2,994	-	-	-
應收票據	-	-	-	1,930	-	1,930	2,006	-	2,006
應收帳款淨額	2,833,314	-	2,833,314	2,902,149	-	2,902,149	2,526,550	-	2,526,550
應收建造合約款	43,645	-	43,645	79,531	-	79,531	183,292	-	183,292
其他應收款	3,564	-	3,564	2,973	-	2,973	4,679	-	4,679
當期所得稅資產	15,356	-	15,356	-	-	-	-	-	-
存貨	6,490	-	6,490	10,208	-	10,208	29,901	-	29,901
預付款項	222,656	-	222,656	283,250	-	283,250	288,821	-	288,82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18,503	-	2,018,503	2,154,390	-	2,154,390	2,421,223	-	2,421,223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18,946	-	18,946	7,085	-	7,085	5,001	-	5,001
流動資產合計	<u>6,286,380</u>	<u>-</u>	<u>6,286,380</u>	<u>6,315,889</u>	<u>-</u>	<u>6,315,889</u>	<u>6,679,199</u>	<u>-</u>	<u>6,679,199</u>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000	50,000	-	57,800	57,800	-	49,900	4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244	(34,900)	16,344	51,244	(34,900)	16,344	51,244	(34,900)	16,3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8,511	23,924	1,262,435	1,224,572	24,338	1,248,910	1,253,877	24,448	1,278,32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63,799	251,234	515,033	258,489	262,236	520,725	258,952	262,327	521,279
遞延退休金成本	81,933	(81,933)	-	65,137	(65,137)	-	65,199	(65,199)	-
電腦軟體淨額	3,103	-	3,103	1,038	-	1,038	1,605	-	1,60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4,872	-	74,872	96,546	-	96,546	99,620	-	99,62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70	-	15,970	743	-	743	743	-	743
長期預付租金	43,364	-	43,364	45,150	-	45,150	47,145	-	47,1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72,796</u>	<u>208,325</u>	<u>1,981,121</u>	<u>1,742,919</u>	<u>244,337</u>	<u>1,987,256</u>	<u>1,778,385</u>	<u>236,576</u>	<u>2,014,961</u>
資產總計	<b>\$ 8,059,176</b>	<b>208,325</b>	<b>8,267,501</b>	<b>8,058,808</b>	<b>244,337</b>	<b>8,303,145</b>	<b>8,457,584</b>	<b>236,576</b>	<b>8,694,160</b>
<b>負 債</b>									
短期借款	\$ 625,288	-	625,288	510,638	-	510,638	583,846	-	583,846
應付票據	2,495	-	2,495	4,341	-	4,341	1,064	-	1,064
應付帳款	2,713,599	-	2,713,599	2,342,729	-	2,342,729	2,517,171	-	2,517,171
應付建造合約款	901,294	-	901,294	1,413,318	-	1,413,318	1,533,878	-	1,533,878
其他應付款	348,557	-	348,557	245,152	-	245,152	294,272	-	294,272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20,547	-	20,547	20,612	-	20,61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826	5,826	-	8,755	8,755	-	9,411	9,411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6,561	-	6,561	6,595	-	6,595	6,620	-	6,620
其他流動負債	11,577	-	11,577	4,374	-	4,374	5,359	-	5,359
流動負債合計	<u>4,609,371</u>	<u>5,826</u>	<u>4,615,197</u>	<u>4,547,694</u>	<u>8,755</u>	<u>4,556,449</u>	<u>4,962,822</u>	<u>9,411</u>	<u>4,972,233</u>
保固之長期負債準備	289,297	-	289,297	455,415	-	455,415	456,081	-	456,0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13	-	13,313	13,313	-	13,313	13,313	-	13,3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4,540	28,396	322,936	270,573	30,413	300,986	268,069	30,413	298,482
存入保證金	95,666	-	95,666	43,415	-	43,415	42,803	-	42,80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92,816</u>	<u>28,396</u>	<u>721,212</u>	<u>782,716</u>	<u>30,413</u>	<u>813,129</u>	<u>780,266</u>	<u>30,413</u>	<u>810,679</u>
負債總計	<u>5,302,187</u>	<u>34,222</u>	<u>5,336,409</u>	<u>5,330,410</u>	<u>39,168</u>	<u>5,369,578</u>	<u>5,743,088</u>	<u>39,824</u>	<u>5,782,912</u>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本	2,319,387	-	2,319,387	2,208,940	-	2,208,940	2,208,940	-	2,208,940
保留盈餘	363,909	159,003	522,912	404,973	182,269	587,242	379,184	181,752	560,93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0,620	-	80,620	84,144	-	84,144	97,014	-	97,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100	15,100	-	22,900	22,900	-	15,000	15,000
庫藏股票	(42,247)	-	(42,247)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721,669</u>	<u>174,103</u>	<u>2,895,772</u>	<u>2,698,057</u>	<u>205,169</u>	<u>2,903,226</u>	<u>2,685,138</u>	<u>196,752</u>	<u>2,881,890</u>
非控制權益	35,320	-	35,320	30,341	-	30,341	29,358	-	29,358
權益總計	<u>2,756,989</u>	<u>174,103</u>	<u>2,931,092</u>	<u>2,728,398</u>	<u>205,169</u>	<u>2,933,567</u>	<u>2,714,496</u>	<u>196,752</u>	<u>2,911,2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8,059,176</b>	<b>208,325</b>	<b>8,267,501</b>	<b>8,058,808</b>	<b>244,337</b>	<b>8,303,145</b>	<b>8,457,584</b>	<b>236,576</b>	<b>8,694,160</b>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年度			101年第一季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8,530,383	-	8,530,383	1,767,299	-	1,767,299
營業成本	(8,180,700)	-	(8,180,700)	(1,704,460)	-	(1,704,460)
營業毛利	349,683	-	349,683	62,839	-	62,839
管理費用	(156,791)	958	(155,833)	(31,929)	516	(31,413)
營業費用合計	(156,791)	958	(155,833)	(31,929)	516	(31,413)
營業利益	192,892	958	193,850	30,910	516	31,4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3,814	-	23,814	7,188	-	7,188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882	-	31,882	2,782	-	2,782
財務成本	(16,109)	-	(16,109)	(4,925)	-	(4,925)
稅前淨利	232,479	958	233,437	35,955	516	36,471
所得稅費用	(64,311)	-	(64,311)	(8,407)	-	(8,407)
本期淨利	168,168	958	169,126	27,548	516	28,064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160)	(17,160)	-	(13,645)	(13,6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5,100	15,100	-	7,900	7,90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23,707)	(23,707)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5,767)	(25,767)	-	(5,745)	(5,7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168	(24,809)	143,359	27,548	(5,229)	22,31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1,440	958	162,398	25,790	516	26,306
非控制權益	6,728	-	6,728	1,758	-	1,758
本期淨利	\$ 168,168	958	169,126	27,548	516	28,0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1,440	(24,043)	137,397	25,790	(4,454)	21,336
非控制權益	6,728	(766)	5,962	1,758	(775)	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168	(24,809)	143,359	27,548	(5,229)	22,3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0	-	0.70	0.12	-	0.1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0	-	0.70	0.12	-	0.12

##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三)調節說明

1.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公報定義之不動產係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目下。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將該等不動產分類至「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目下。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選擇認定成本豁免，並以公允價值作為該等投資性不動產之認定成本；該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以我國不動產估價師出具之鑑價報告為依據，且未超過該項投資性不動產標的契約租金之現金流量折現值。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資本增值利益，因此除土地以外之資產增值利益調整增減折舊費用。

	<u>101年度</u>	<u>101年第一季</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11,619	201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1,619</u>	<u>201</u>
	<u>101.12.31</u>	<u>101.3.3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u>101.1.1</u>
投資性不動產	\$ 251,234	262,2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24	24,338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75,158</u>	<u>286,574</u>
	<u>286,775</u>	<u>286,775</u>

2.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報導準則，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此類資產先前係按成本列報。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u>101年第一季</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5,100)	(7,900)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5,100)</u>	<u>(7,900)</u>
	<u>101.12.31</u>	<u>101.3.3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u>101.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0,000	57,8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00)	(34,900)
其他綜合損益	(15,100)	(22,90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u>-</u>	<u>-</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另，因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精算假設有關於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此調整增減退休金費用。

	<u>101年度</u>	<u>101年第一季</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8,992)	(6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23,707</u>	<u>-</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4,715</u>	<u>(61)</u>
	<u>101.12.31</u>	<u>101.3.3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u>101.1.1</u>
遞延退休金成本	\$ (81,933)	(65,1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8,396)</u>	<u>(30,41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10,329)</u>	<u>(95,550)</u>

4. 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計負債，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u>101年第一季</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3,585)	(656)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3,585)</u>	<u>(656)</u>
	<u>101.12.31</u>	<u>101.3.3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u>101.1.1</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826)	(8,755)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5,826)</u>	<u>(8,755)</u>

5. 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 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採用認定成本豁免，於轉換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1000032208號函規定計算之公允價值，作為該等資產於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2) 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